

证券代码：871274

证券简称：硅普搪瓷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江阴硅普搪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鸿美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4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9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财务负责人刘霞君女士列席会议；
- 5、远闻（江阴）律师事务所祝红梅、陈琪二位律师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状况良好，为回报公司股东，与股东共同分享经

营发展成果，公司拟向股东进行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5,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远闻（江阴）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祝红梅、陈琪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江阴硅普搪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远闻（江阴）律师事务所关于江阴硅普搪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江阴硅普搪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